



#### 北京针对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乱象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

近日北京市针对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等方面的乱象，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行动。

在房屋租赁方面，专项整治主要针对房产中介以隐瞒、欺诈、胁迫、贿赂等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诱骗消费者交易或者强制交易；泄露或者不当使用委托人的个人信息或者商业秘密，牟取不正当利益等。

在物业管理方面，专项整治主要针对物业服务企业滋扰业主、欺行霸市，采用暴力手段干扰业主维权、阻碍物业项目正常交接的行为；在业主使用宽带问题上，物业服务企业存在签订垄断或排他协议，未能保障业主自由选择权利等。

#### 端午节期间全国铁路公安机关查获逃犯355人

端午节小长假期间，全国铁路公安机关加大车站查缉力度，落实各项安保措施，共查获危险品16.4万件、逃犯355人、毒品4.649千克，维护了良好的假期治安环境。

据悉，端午节期间，各地铁路警方组织便衣小分队进站上车，加大对“盗抢骗”等违法活动的打击力度。北京铁路公安处抽调100余名警力，在各大火车站开展治安整治；洛阳、怀化、乌鲁木齐等铁路公安处联合车站和地方法安机关开展处置突发事件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厦门、锦州、蚌埠等铁路公安处加强线路治安管控，合理设置高铁线路巡护人员力量和岗位。铁路民警还积极开展便民活动，全力为旅客排忧解难。

#### 院长话执行

### 四不一建三确保 切实解决执行难

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文则俊



2018年以来，我院狠抓执行实施、规范执行行为、深化执行创新、强化执行保障，“基本解决执行难”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今年，我院提出了“领导重视不能退、执行措施不能弱、执行保障不能减、综合治理不能降”“建立执行长效机制”“确保执行安全、确保执行质量、确保执行效果”的“四不一建三确保”工作思路，为实现“基本解决执行难”到切实解决执行难的跨越奠定坚实基础。

依靠党的领导，强化组织协同。坚持紧紧依靠各级党委和政法委员会领导，积极主动协调汇报，将执行工作纳入党委工作总体规划部署，纳入政法委重要督办事项，纳入综治和平安建设年度考核，推动执行工作开展。同时，加强党组对执行工作的领导不动摇，将执行工作列为年度重点工作，定期专题听取执行工作汇报，院长作为第一责任人，既挂帅又出征，落实“一把手”工程常态化。坚持中院领导班子包保督导基层法院，解决执行工作中政治保障、思想引领、队伍建设等重大问题。

强化综合治理，完善配合机制。积极推动推进执行联席会议运行，明确联动单位协助执行职责，将执行联动机制的效用最大化。积极推动各基层组织网格员协助法院开展送达、执行、调解等司法辅助工作。积极推动落实联合惩戒和执行联动机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网络对接与信息分享。积极争取党委宣传部门、精神文明建设部门更多支持，深化与司法行政、社区组织等单位的合作，将执行社会宣传进一步制度化、常态化，形成全社会理解执行、认同执行、支持执行、协助执行的良好社会氛围。加强法院内部配合，完善法律释明、风险提示、审判配合“执转破”、执行信访等工作机制，形成“立案执访”协同作战的工作格局。

规范执行管理，突出强制打击。健全“三统一”管理体制，构建分层管理与垂直监督相结合的高效管理模式，完善执行业务管理和单独考核机制，构建全市法院执行工作“一盘棋”大格局。综合运用好强制执行强制措施，积极主动查人、找物，严格落实财产报告和核查制度，细化立案和定罪标准，实现对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有效追究，积极引导当事人通过自诉方式追究拒不履行判决、裁定罪的法律义务。依法采取罚款、拘留等惩戒措施。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执行效能。科学配置执行力量，稳定执行队伍，加大政治引领和专业知识、执行技能培训，提高执行队伍的政治素养和专业化水平。按照“1+N”（执行指挥中心+若干执行团队）的“总—分—总”的模式创建执行团队化办案模式，依托执行指挥中心，组建速控团队、快执团队、速拍团队、普法团队四个团队，推动实现执行案件繁简分流、业务工作与事务工作分离、同类工作集约化办理、团队之间无缝衔接高效运转，最大限度提升执行效率，充分发挥执行指挥中心枢纽作用。通过大数据进行分析研判，对执行工作进行扁平化、集约化、可视化精准管理。

#### 本刊特稿

吁青 喻景鹏 霍栩怡

# 18年接力 有一种执行叫“温暖”

6200余天，一次次执行查控，体现责任担当。  
22次捐款，2.1万余元，一次次慷慨解囊，彰显法官温情。  
20万元执行款最终执行到位，呈现的是法院解决执行难信心与决心。  
1份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判决书，见证了两任执行法官永不言弃的执行征途。

对申请执行人孙兰秀来说，18年坎坷曲折的索赔之路足够漫长，而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的执行法官们而言，则是对“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坚定践行。

#### 飞来横祸 肇事者销声匿迹

“我老公就这么走了，我们家老小怎么活？我也知道法院还不了，但半年多过去了，赔款就还不知道在哪里！”

——孙兰秀

2001年3月19日对孙兰秀来说，是个撕心裂肺的日子。那一天上午，她在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镇打工的丈夫黄院生，在上班途中被车撞倒。孙兰秀匆忙赶到，丈夫却因伤势过重，抢救无效去世，瘦弱的她瘫倒在地，声嘶力竭的哭喊声让在场围观者不禁潸然泪下。

那一年，35岁的孙兰秀，成了要抚养两个儿子、赡养两位老人的寡妇。当年11月，法院判决小轿车驾驶员周某元对事故承担全部责任，支付赔偿款17万元，车主陈某坚在周某元无法赔偿时承担垫付责任。这笔钱如果能顺利拿到，孙兰秀一家人的燃眉之急也将得到解决。

然而，命运又一次捉弄了孙兰秀，一心等着这笔赔偿款的她，没有想到由于肇事者周某元无财产可执行，而车主陈某坚也逃之夭夭，判决遭遇执行难。

2002年3月，她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件被分到顺德法院执行法官古春成手上。据了解，肇事者周某元是一名来自湖南的农民工，在顺德以卖菜为生。古春成委托湖南当地法院查找周某元财产，当地法院回复称周某元并没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于2003年被裁定中止执行。

但古春成没有放弃，他带着法官和孙兰秀，不辞辛苦，走街串巷，四处寻找周某元和陈某坚，终于找到了周某元。

“古法官，不是我不赔钱，我是真拿不出啊！”周某元哭诉。

古春成耐心地劝解：“孙兰秀上有老下有小，难道你还能比她更难吗？如果你一下子拿不出那么多，就每月先拿一部分。”

在古春成的劝说下，周某元答应每月支付300元。事后由于周某元并未履行承诺，法院对其采取了拘留15天的处罚措施。

其后7年间，周某元陆陆续续共赔付了9200元。但对孙兰秀来说，这只不过是杯水车薪。2008年，周某元又再次销声匿迹。

按照法院判决，周某元无法赔偿时，由车主陈某坚承担垫付责任。然而，陈某坚在事发后也没了踪影。

经苦苦找寻，古春成找到了陈某坚：“陈某坚，按照法院判决，周某元无法赔偿时，你要承担赔偿责任。”古春成斩钉截铁地说道。



执行法官谢鹏带领交警走街串巷寻找被执行人周某元。

邱霖静 摄

谁料陈某坚的日子过得很艰难，他面露难色：“古法官，这个我明白，但我每月工资也不高，还要养家糊口，实在拿不出钱来。”

古春成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你每月有固定收入，孙兰秀一家老小全靠她一个寡妇打零工糊口，每月你从工资里垫付一部分进行赔偿吧！”经协商，最终陈某坚答应每个月固定从工资卡扣除500元作为执行款支付给孙兰秀。

尽管这些年来陈某坚一直履行垫付责任，但古春成始终对周某元的下落以及余下大笔赔偿款如何解决心有不甘。他坚定地认为，只有找到周某元，才能为这起案件画上一个句号，才能给孙兰秀一家一个交代。

#### 春风化雨 法官解囊相助

“她有很多次自言自语说要买刀，我很怕她轻生，就鼓励她一定要坚强，我们可以一起帮她。”

——顺德法院执行法官古春成

丈夫去世后的孙兰秀，为了供孩子上学和给父母治病，一人同时打好几份工，生活的重担压得她几近崩溃。

2001年底，孙兰秀前来到法院找到古春成：“官司赢了，钱赔不了？”表面柔弱她却掩不住满腔怒火，把判决书重重地拍在办公桌上：“周围亲戚都被我借了个遍，孩子连学费都没钱交，我们怎么办？”

古春成一边开导孙兰秀，一边了解其家庭情况，在得知其两个儿子学习成绩优异，但是由于交不起学费面临辍学的窘境后，古春成心里很不是滋味。

古春成随口问了一句：“学费还差多

少钱。”

孙兰秀犹豫了一下说：“300元。”这个数字一下子触动了古春成。“多么淳朴的人啊！”古春成原本以孙兰秀和个别缠访的当事人一样，会狮子开大口。

“知识能够改变命运，无论再苦再累，你也要把孩子们培养成才，这样才对得起死去的丈夫。”

说到这里，他拿出500元钱给孙兰秀：“这点钱你先拿着，以后孩子上学的费用我来想办法。”

孙兰秀犹豫地说：“这怎么可以呢？已经很麻烦你了。”

“我也是苦日子过来的农村孩子，无论多么辛苦，你一定要把孩子拉扯大。要不然就当是借我的好了！”

“我实在是没有办法了，古法官是老天爷派来救我们的。”孙兰秀回到简陋的工棚，在一个陈旧的笔记本上，记下了第一笔账。

自那时起，每次开学前，古春成都会给孙兰秀一些钱作为孩子的学费，每一笔钱都被孙兰秀认真记在笔记本上：“借古法官，2001年2200元、2002年1000元、2003年2000元……”

2006年的夏天，孙兰秀喜笑颜开地找到了古春成报喜：“古法官，我家老大考上了北京师范大学，而且考了全县第一名！他能上学并考上大学，是您给了我们最大的帮助！”

考虑到孩子上大学花费较高，古春成又将资助款增加到每学期两三千。在孙兰秀的账本里，10年来，古春成名下的“借款”已有2万余元。

古春成为人低调，他资助孙兰秀一家的事起初不为人知。直到2008年，孙兰秀的大儿子小黄怀着对古春成的感激之情，也希望有关部门关注他家的案件，

写了一封情况反映信：父亲因一起交通事故意外身亡，赔偿款却因无可供执行的财产而成为泡影，多亏了顺德法院的执行法官古春成伸出了援助之手……

信中道出对执行难的无奈，也披露了古春成资助孙兰秀一家的善举，该信件引起了广东省委有关领导的高度重视，也催生了顺德区首批100万元司法救助资金机制的设立，专门用于救助生活严重困难的案件当事人。至此，古春成古道热肠、热心助人的“顺德好人”事迹才被广为人知。

#### 天网恢恢 终难逃法网

“我们去查封他名下的机动车时，发现车辆在不久前已被转移到第三人名下了，他还将自己的三万元存款也进行了转移。”

——顺德法院执行法官谢鹏

2016年，距离事发时已经过去15年，但顺德法院也一直没有放弃，古春成因工作原因调离了执行岗位，寻找周某元的接力棒就传递到了年轻的执行法官谢鹏手中。

2017年底，经过多方查找，谢鹏得到重要线索，周某元为了逃避偿还债务，已改名为“肖某元”，悄悄回到顺德从事废品回收工作。

“不管你改什么名字，我都要找到你！”谢鹏第一时间与周某元户籍所在地的公安机关取得联系，通过查询人口底册的方式，核实其公民信息，发现确有一公民肖某元曾用名为周某元，但其出生年月与判决书上不一致，两人身份证号码也不一致。

通过系统把肖某元的照片调取出来，谢鹏把照片拿给孙兰秀辨认，得到确认——周某元与肖某元是同一个人！

谢鹏马上发起网络查询，通过系统查询，发现周某元名下曾有小轿车一辆，但车辆在不久前被转移到第三人名下，而且周某元将个人存款也进行了转移，顺德法院即刻发布了对周某元的悬赏公告。

后来通过举报人提供关键线索，谢鹏找到了周某元在顺德暂住的出租房。当周某元打开房门见到执行法官时，脸色突变，一下子瘫坐在地上，但仍以没钱为由拒不执行法院赔偿判决。经反复劝说无效后，谢鹏将其带回法院，消失了10年的周某元最终落网。

2018年6月5日，周某元因涉嫌拒不履行判决、裁定罪被刑事拘留，9月，周某元以犯拒不履行判决、裁定罪被提起公诉。

在刑事案件办理过程中，谢鹏多次对周某元进行劝说：“孙兰秀一家这十几年怎么熬过来的，你知道吗？拒不执行法院判决是要接受法律制裁的，现在我们已经掌握了你转移财产的违法事实，现在是你挽救自己的最后机会！”

在一番劝导下，周某元最终主动交代自己名下财产，并表示愿意按法院判决赔偿孙兰秀。2018年11月9日，周某元和陈某坚向孙兰秀支付赔偿款合计人民币20.66万元。随后，周某元因拒不履行判决、裁定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

拿到等待了18年的赔偿款，孙兰秀心里百感交集。“案子了结了，终于可以告慰我的丈夫了。”她给顺德法院送来了一幅写有“执行利剑惩老赖，秉公执法扬正气”的锦旗。

至此，这起历时18年，涉及民事、刑事、执行三大领域案件的错综复杂纠纷终于画上了句号。今年3月，央视社会与法频道《道德观察》对该案进行了跟踪报道。

这场执行拉锯战，对于孙兰秀来说，是漫长而又煎熬的18年。

这场执行拉锯战，对于周某元、陈某坚来说，是寝食难安、惶惶不可终日般的18年。

这场执行拉锯战，对于古春成、谢鹏来说，是信守司法承诺、守护法律尊严的18年。

像古春成和谢鹏这样的执行法官们为了兑现当事人的胜诉权益，他们在执行的征途上风雨兼程，接力奔走，步履不停。秉承着对法律的信仰，肩负着维护法律尊严的神圣使命，他们再一次踏上了新的征程……

# 是同情，更是责任

#### 对话新闻当事人

霍栩怡

访谈对象：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法官 古春成 谢鹏

历经18年的执行接力，终于画上圆满句号，本案的顺利执结，在顺德大街小巷引起热议。近日，笔者现场采访了执行该案的两任法官古春成和谢鹏。

**执行周刊：**古法官，您当初负责这起执行案件，是什么原因让您产生了资助孙兰秀一家的想法？

**古春成：**接手这个案子后，我们一直在多方设法寻找周某元和陈某坚，虽然历经千辛万苦把人找到，然而执行到付款也是杯水车薪。在这过程中留意到孙

兰秀情绪十分消沉，也流露出轻生的念头，于是我就利用各种机会开导她、鼓励她，也产生了在经济上资助她，让她渡过难关的想法，顺德法院不单我一个人，很多法官都资助过当事人。

**执行周刊：**能够十几年不间断地资助一个本不相识的案件当事人，真的不容易，您想过会坚持这么长时间吗？

**古春成：**坦白地说一开始还真没想过，但执行一直没有到位，虽然尽了最大努力，但还感觉自己的责任还没完成。孙兰秀一家那时也确实非常困难，我也只是尽了自己的绵薄之力。

**执行周刊：**现在看来，您觉得您的付出和善心值得吗？

**古春成：**我资助的钱不多，但能缓解一个举步维艰家庭的生活压力，我感到很欣慰。尤其是孙兰秀告诉我，她大儿子小黄以全县第一名的优异成绩考上北京师范大学，我非常兴奋。能帮助一位困难母亲培养出优秀的大学生，是我当法官二十多年来最让我欣慰的一件事，还有什么事比这样的回报更高、更有意义、更值得做的呢？

**执行周刊：**您身边的人知道您是媒体所称的“好人法官”吗，这些执行案件有没有对您和身边的人产生什么影响？

**古春成：**我帮助孙兰秀他们家，从来没有想过要出名，只是觉得这只是我力所能及的。老父亲看到报纸对我的报道

后，专门打电话跟我说我做得很好。最让我感动的是，有几位同事对我说，以后如果有类似这样的当事人，要及时告知，他们也非常乐意提供资助。

**执行周刊：**此案直接推动了司法救助资金机制的建立，您是怎么看待这件事的？

**古春成：**在法院，有一种无奈叫“执行不能”，特别是面对对生活本来就很困难的当事人来说，无论是对法官还是当事人来说都是一件内心“煎熬”的事情。顺德政府和法院联合设立司法救助资金机制，缓解了申请执行人的燃眉之急，让群众感受到司法的关怀与温暖。

**执行周刊：**谢法官，您接手这起执行案件，距离事发已过去15年，也已因执行不能裁定执行中止，您当时为何还孜孜不倦寻找被执行人？

**谢鹏：**案件一天没有执行到位，不管什么原因都不能放弃，这是我们执行法官的职责。只要有可能，我们就绝不能搁置不理。

**执行周刊：**请谈一谈成功执结该案最大的感受是什么？

**谢鹏：**最大的感受就是智慧执行给执行工作带来的便捷。我们顺德法院建成涵盖远程指挥、网络查控、对接办案等功能的执行指挥中心，尤其是运用地税核价系统和大数据评估系统对房产核价，将评估周期从108天缩短至18天的做法，被最高人民法院以司法解释的形式向全国推广，2018年顺德法院办结执行案件17691件，执行到位金额54.82亿元。